

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
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. CORP. LTD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举行。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，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 4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 6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一致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 审议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 审议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 审议《关于增补王祥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王祥明在表决过程中依法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。公司其余 5 名董事投票同意上述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